

#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关于调整优化 1000 个重点民间投资项目加快推动项目实施的通知

各市（州）发展改革委（局），贵安新区经济发展局：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2020 年贵州省政府工作报告》有关工作要求，高质量推进实施我省 1000 个重点民间投资项目，我委对年初发布的 1000 个重点民间投资项目进行了调整优化，请你们根据项目建设实际，扎实有效推进重点民间投资项目实施。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切实强化主体责任

各市（州）、贵安新区要建立相应工作机制，积极开展扩大民间投资专项行动，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结合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把调动民间投资积极性、激发民间有效投资活力、促进民间投资健康发展作为重要工作推进，主要负责同志要负总责、亲自协调，分管负责同志要具体抓督促落实，有效解决民营企业反映的突出问题。

### 二、加快推进项目实施

请你们密切关注重点项目计划推进动态，实行“一项一

策”，建立领导联系重点项目制度，按照“要素跟着项目走”的原则，严格执行年度投资计划，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实施，及时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全力完成年度投资计划任务。

### 三、进一步加强工作调度

我委对 1000 个重点民间投资项目推进计划实行台账管理、按月调度，请你们于每月 25 日前将项目推进情况，尤其是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报送省促进民间投资健康发展工作联席会议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发展改革委）。

### 四、强化舆论宣传和政策引导

为强化舆论宣传和政策引导，请你们在门户网站设置民间投资专栏，用于公布民间投资有关政策、工作计划以及重点项目等，畅通为民营企业提供信息服务的有效渠道。要及时总结促进民间投资中好的做法和好的经验，释放积极信号，稳定和改善市场预期，营造民间投资良好舆论环境。

附件：贵州省 2020 年重点民间投资项目明细表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 10 月 9 日